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

臺中市南屯區惠中路3段10號7樓

受文者：龍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不含附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企字第10201553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備註一（出席委員、機關、單位檢附期末報告書補充資料一冊；副本（工作小組）檢附電子檔（光碟）一份）

開會事由：召開「擬定臺中市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案期末報告審查會第2次會議

開會時間：102年8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801會議室（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主持人：黃副市長國榮

聯絡人及電話：吳俊煒 04-22289111#65110

出席者：李委員澤民、林委員宗敏、林委員俐玲、蔡委員聰琪、賴委員美蓉、韓委員乾、內政部營建署、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臺中市政府交通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臺中市政府地政局、臺中市政府財政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列席者：龍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不含附件）

副本：內政部推動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規劃服務團（含附件）、本府區域計畫工作小組（副召集人都市發展局李主任秘書正偉、建設局機關代表李科長春賢、地政局機關代表許科長世強、財政局機關代表蔡科長明杉、經濟發展局機關代表龍科長明成、交通局機關代表吳科長淵展、農業局機關代表王科長瑞卿、觀光旅遊局機關代表林科長鴻文、環境保護局機關代表莊科長韻蓉、文化局機關代表張主任祐創、水利局機關代表林科長志鴻、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機關代表何組長金生、都市發展局機關代表謝科長美惠）（含附件）、臺中市停車管理處、本府都市發展局（局長室、李副局長室、賴副總工程司室、住宅管理科、城鄉計畫科、綜合企劃科）（含附件）

備註：

- 一、敬請一併攜帶102年5月31日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資料（期末報告書、臺中市區域計畫（草案））與會以利討論。
- 二、持本開會通知單，得至新市政中心附屬平面層及地下一層停車場免費停放，並請持本開會通知單至一樓聯合服務中心交通局停車場櫃台辦理手續後，再行取車離場。

臺 中 市 政 府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